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通过非现场形式召开。

（三）公司董事人数为 14 人，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为 14 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继宏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量子出行（广州）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投资 1000 万元认购量子出行（广州）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40.39 万元人民币，占其总股本 1.903%的股权。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现场会议具体时间：2021 年 3 月 15 日下午 13: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王四营乡黄厂路甲三号庞大双龙培训中心 2 楼 A 教室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8 日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2 月 26 日